

# 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 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 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 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 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擔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 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 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 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且乃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營業額約673,345,000港元,較上一年度 同期上升約84%。
-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經營溢利約16,774,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上升約184%。
-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約4.196,000港元。
- 第一季每股盈利為5仙。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 業績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度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1)	(附註1)
營業額	2	673,345	365,395
銷售成本		(652,974)	(355,805)
毛利		20,371	9,590
其他收益		2,521	2,122
分銷成本		(2,894)	(2,369)
行政費用		(3,224)	(3,445)
經營溢利		16,774	5,898
融資成本		(4,304)	(1,678)
證券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3	_	39,418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	3	4,196	_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9)	(18)
除税前溢利		16,607	43,620
税項	4	(1,500)	(996)
本期間純利		15,107	42,624
每股盈利	5	5.0仙	14.2仙
每股股息		無	無

附註:

#### 1.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公司。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財務報表。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於期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 3. 投資證券之未變現收益及其他投資之持有收益

有關款項指本集團於太平洋商業網絡有限公司(「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之重估盈餘。

鑑於本集團於發展電子商貿業務之初期極為倚重太平洋商業網絡之專業知識,故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乃視作策略性投資。因此,該項投資列作投資證券,並按成本列入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隨著本集團之電子商貿業務日趨成熟,加上成立本身之專家小組,本集團已大大減低在開發電子商貿解決方案方面對太平洋商業網絡之倚賴。與此同時,本集團日益關注日後其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回報。由於此次改變投資意向,故本集團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已由二零零零年五月起轉撥為其他投資,並按公平價值列賬。投資證券之未變現收益乃將太平洋商業網絡由投資證券轉撥為其他投資之收益。此外,太平洋商業網絡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乃參照太平洋商業網絡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在美國納斯達克全國市場之收市價而釐定。

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標準會計守則第24項之標準會計處理方式,其他投資之估值改變需包括在有關期間之純利或虧損淨額中。因此,於太平洋商業網絡之投資重估盈餘乃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收入報表中確認為所持有投資之收益。

#### 4. 税項

支出包括:

根據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6%計算之 香港利得税

中國大陸(「中國」)所得税

**1,500** 691

305

**1,500** 996

中國所得稅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長遠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長遠上海」)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5%(二零零零年:15%)計算之稅項支出。依據中國之所得稅法例,長遠上海須按稅率33%繳納中國所得稅。然而,長遠上海享有授予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成立公司之15%優惠中國所得稅稅率。此外,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及財政局所批授之優惠稅務安排,長遠上海有權進一步獲退回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年度之100%中國所得稅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年度之50%中國所得稅,惟長遠上海之出口銷售額不得少於該公司銷售總額之15%。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並未收到任何退稅款項。

#### 5.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未經審核純利15,107,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42,624,000港元) 與已發行股份數目300,000,000股 (二零零零年:300,000,000股) 計算。

# 中期股息

因應保留財政資源擴展業務,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之中期股息(二零零零:無)。

# 回顧及展望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增加至673,345,000港元, 較前一年度同期上升約84%。經營溢利增長184%,達至16,774,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亦錄得未變現持有收益4,196,000港元。 本集團期內令人鼓舞之業績主要歸功於NOKIA 8250型號流動電話之銷售強勁。該型號之需求於本年度餘下期間預計會仍然理想。由於預期新諾基亞型號流動電話於中國市場之需求強勁,管理層對本年度整體業績感到樂觀。期內,毛利率維持在約3%。融資成本增加與期內因銷售強勁而需要額外融資以取得營運資金之情況相符。本集團目前擁有足夠之銀行融資,以備預計將來貿易量增加之用。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減少至約111,000,000港元,本集團仍持有銀行存款約165,000,000港元。以非流動負債佔股東資金之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維持在0.18之低水平。

期內,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投資,於美國納斯達克全國市場上市之太平洋商業網絡股價上升,本集團錄得未變現持有收益4,196,000港元。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繼續擁有足夠之財務資源及資金,以供其業務運作所需。董事會深信本身擁有所需之管理素質及適當策略以發展本公司業務,提升其股份之價值。

#### 業務回顧

市場及行業最新情況

無線電訊及數據行業於期內持續整固。主要電訊設備銷售商仍然錄得業績倒退及虧損,而僅有少數市場領導者得以達致盈利預測。於日本,NTT DoCoMo試行推出世界首項3G服務,但初步結果與期望有一段距離。於歐洲,Vodafone宣佈延遲推出3G服務。於香港,流動網絡經營商更為側重嶄新增值服務,例如數據通訊及短訊服務,包括多項下載、遊戲及娛樂,以此提升其盈利基礎。

雖然世界上其他地方之電訊行業均出現下滑情況,但中國之無線電訊業仍然保持理想增長。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流動電話用戶總數已達117,000,000戶,極為接近世界最大市場一美國(約120,000,000戶)。預期中國於今年內將維持大幅增長新用戶約每月4,000,000戶,並預期於本年底前成為世界上最大之流動電話市場。

根據最近期之行業數據,主要電訊設備供應商之全球市場佔有率已轉變為諾基亞35.3%、摩托羅拉13.2%、愛立信6.9%、西門子6.8%、三星6.3%、其他31.5%,與董事較早前之看法相若。中國市場之情況則有所不同,其中諾基亞及摩托羅拉仍高踞領導地位,而西門子為第三位,愛立信則緊隨其後。與此同時,國內之流動電話製造商於爭奪市場佔有率方面取得重大增長,市場佔有率約10%。

#### 移動電話之分銷

分銷移動電話於期內仍是集團的核心業務,其營業額佔期內集團營業額超過90%。

分銷移動電話這核心業務繼上一財政年度最後一季顯著改善之後,在期內又有了明顯的增長。本集團取得中國獨家批發分銷權的NOKIA 8250流動電話銷售理想,經過本集團員工的努力工作和卓有成效的營銷活動,NOKIA 8250流動電話在中國市場的佔有率顯著上升,在二零零一年四月至六月,本集團先後在北京、上海、成都、昆明、武漢、長沙、南寧、泉州、合肥、南京、杭州、青島、濟南、鄭州、西安、長春、哈爾濱、沈陽、大連及南昌等20個中國大城市舉行了「8250,藍色魅力,長遠與你共同成長」的經銷商研討會及會議,於此集團亦投入重大資源,與會人員超過2,000人,包括當地之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網絡經營商、不同規模之代理商、零售商、媒體及消費者。本集團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劉小鷹先生亦積極參與該等研討會,並在超過10個中國城市就行業展望、分銷策略及本集團之成就發表演說。

本集團在期內成功地在中國市場加強流動電話的銷售,不僅取得較好的成績,更加鞏固和發展了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保持本集團在產品方面的競爭優勢打下良好之基礎。

#### 中國分銷網絡

期內,雖然全球經濟繼續放緩,但中國經濟仍然一枝獨秀。本集團在中國之分銷網絡也隨著業務的增長得到迅速發展。

在中國之東南部,流動電話市場滲透率達到12.5%,像上海市場更高達24%,本集團已加緊在這一經濟發達地區發展分銷網絡,在深圳、福州設立了新的銷售業務點,而在上海市開設之全新及獨家之諾基亞專賣店一諾基亞(創翌)專賣店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立及隆重開業。在中國之中部與西部地區,流動電話市場滲透率僅為4.5%和3.9%,雖然經濟相對落後,但預期充滿商機,本集團過去數月內於中國中部城市長沙、合肥和武漢開設了新銷售業務點,致力於將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滲透到中國的每一個省、市、自治區,在中國進一步提升起無線通訊及數據產品增值分銷商之形象,努力成為中國流動電話增值分銷服務商中之「巨無霸」。

期內,本集團繼續與主要流動電話供應商、當地之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網絡經營商、當地夥伴及流動電話市場之零售商合作進行多項大型市場推廣活動。於二零零一年五月,本集團與中國移動在河南省合作推出推廣計劃,提升中國移動之客戶基礎。於該期間內,任何人士購買NOKIA 8250及3310流動電話均毋須繳付流動網絡接駁費。該計劃極為成功,而流動電話之銷售額則大幅增加。在二零零一年五月和六月,集團在全國範圍推出配有鋰電池、坐充、免提裝置的套裝禮盒促銷計劃,凡購買NOKIA 8250流動電話,同時獲贈套裝禮盒一個,此計劃受到客戶廣泛歡迎,使NOKIA 8250流動電話的銷量和市場佔有率節節上升。於期內,NOKIA 8250流動電話曾錄得10,000台之優異每日銷售紀錄。

#### 多媒體通訊業務

IDD 1522服務於前一季度錄得穩定收益增長。現有系統容量已差不多盡用,而本集團 現正提升其系統容量,以應付IDD使用量迅速增加。此外,IDD 1522已經與不同策略 性夥伴合作,聯手推出推廣計劃,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服務。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本集 團與香港吉之島百貨公司聯手推出推廣計劃,向Jusco Card持有人提供獨有IDD計劃。 本集團現正研究數項增值服務,為現有及潛在IDD用戶提供更佳選擇。

收購 Synergy Pacific (Holding) Limited(「智揚」)之51%股本。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智揚之51%股本,並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完成交易。智揚為香港之無線數據通訊方案及電子商務基建設施供應商。該公司為美國以外之首家Palm代理商,現時並分銷數個著名品牌,例如朗訊科技、Palm、Netgear、3Com等之資訊科技/電訊產品。

### 展望及前景

董事深信中國流動電話市場將於中國加入世貿及奪得二零零八年奧運主辦權後繼續增長。於本年度稍後時間,預期中國聯通將於全國推出CDMA服務。本集團對有關之新商機感到欣喜,而透過推出CDMA電話及其他業務前景之出現,該等商機可進一步提高流動電話之銷售量。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擴展其中國分銷及零售網絡,配合高速增長。

為著維持於中國市場之產品競爭優勢,本集團現正考慮再擴展其中國零售網絡,處理 多種電腦及通訊產品,例如個人數碼助理、MP3播放機、數碼相機等。

董事會預期來年將會是增長之年,並深信二零零一/二零零二整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將會令人滿意。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依據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 第29條所設存名冊之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擊人士擁有本公司及其聯繫公司股本之權 益如下:

> 以家族權益方式持有 之普通股數目

劉小鷹

211,500,013

該等股份由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uture 2000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一信託人持有。有關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劉小鷹先生、其配偶及其子女。

除上文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董 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 披露權益條例)任何證券之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依據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授予可按任何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上述價格不得少於(i)股份面值、(ii)股價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與(i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之較高價,而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多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為限。自購股權計劃授出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或獲行使。

除上文詳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 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 益。董事、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期內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 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之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未 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 於競爭對手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或參與管理之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作出 或可能作出競爭之工商業對手之權益。

## 保薦人之權益

本公司之保薦人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新加坡發展」)、其董事、僱員或聯繫 人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益。

依據本公司與新加坡發展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訂立之協議,新加坡發展有權就於二 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保薦人一職收取顧 問費。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日成立,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永勝 先生及廖國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職能乃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 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回應。

> 承董事會命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劉小鷹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六日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